

证券代码：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0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 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雅克科技，股票代码：002409）已于2015年7月8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详细公告参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8日、2015年7月15日、2015年7月22日、2015年7月29日、2015年8月5日、2015年8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公告编号：2015-021、公告编号：2015-022、公告编号：2015-026、公告编号：2015-027）。

经确认，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公司于2015年8月1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2015年8月26日、2015年9月2日、2015年9月9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公告编号：2015-032、公告编号：2015-033）；2015年9月16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公告编号：2015-036）；2015年10月12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7）；2015年10月19日、2015年10月26日、2015年11月2日、2015年11月9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8、公告编号：2015-039、公告编号：2015-043、公告编号：2015-044、公告编号：2015-051）。

2015年11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暨公

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6年2月19日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复牌，详见2015年11月13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此议案已经公司于2015年12月1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2日披露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

在停牌期间，公司充分关注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2015年12月7日、2015年12月14日、2015年12月21日、2015年12月28日、2016年1月5日、2016年1月12日、2016年1月19日、2016年1月26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公告编号：2015-056、公告编号：2015-058、公告编号：2015-059、公告编号：2016-001、公告编号：2016-004、公告编号：2016-006、公告编号：2016-007）。

2016年2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以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公司拟向李文、敖洲、徐子英、郑杰英和湖州华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华飞电子合计100%的股权。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初步确定为20,000万元，其中现金支付比例为35%，股份支付比例为65%，按照初步交易对价计算，即7,000万元以现金支付，13,000万元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支付。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2月5日披露的本次董事会决议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5日起继续停牌，待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再及时申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